苏州植保简报专刊

2026 年第 4 期（总第 30 期）

苏州市城市公园管理处
（苏州市绿化指导站）　　**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**　　**2026 年 11 月 9 日**

内部文件 仅供参考

重阳木病虫害专项综合防治技术

重阳木以树形优美、冠幅宽大、抗逆性强、耐粗放管理的特点，是江南地区优良的乡土行道与庭荫树种，广泛用于城市道路、公园绿地建设。在苏州，重阳木上常见的害虫有重阳木锦斑蛾、杧果蚜、刺蛾等；病害发生不多，主要是蚜虫分泌蜜露诱发煤污病。

一、重阳木锦斑蛾

重阳木锦斑蛾属鳞翅目斑蛾科昆虫，取食高度专一，仅为害重阳木属植物，是苏州及长三角地区重阳木上发生最普遍、为害最严重的食叶害虫。每年5～10月，苏州各街道、公园的绿化重阳木在部分年份因该虫暴发而叶片被啃食殆尽，树冠状如火烧，是重阳木绿化养护中必须重点防控的对象。

1.形态特征及为害

（1）形态特征

成虫：体长约17～24毫米，翅展约50～70毫米。头、胸部红色，翅黑色，翅面具蓝色或紫蓝色金属光泽，后翅中部具一白色透明斑；触角栉齿状，复眼大而突出。雌雄成虫外形相近，雄蛾触角较发达、体略小。

卵：近圆形或椭圆形，初产时乳白色，后渐变为淡黄色，数十粒成块状聚产于叶背，表面覆盖绒毛状分泌物。

幼虫：蛞蝓型，低龄幼虫体色浅，随龄期增长逐渐加深；老熟幼虫体长约18～20毫米，体棕褐色，体表密布紫红色或橙红色枝刺（瘤突上着生刺毛），外形酷似小海参，故常被俗称为“海参虫”。幼虫受惊扰时即吐丝下垂、坠地逃逸，虫体上的枝刺和毒毛触及人体皮肤易引起瘙痒、红肿过敏。

蛹：为被蛹，黄白色，腹部末端具臀棘；外被白色、灰白色丝质茧，常结于树干裂缝、翘皮下及地面枯枝落叶、土缝杂物处。

（2）为害状

重阳木锦斑蛾以幼虫取食叶片为害，为害方式随龄期不同而有明显变化：

低龄幼虫：1～3龄幼虫常群集于叶背，啃食叶肉而残留上表皮，使叶片呈灰白色透明薄膜状或白色枯斑，受害状明显、易被发现。

高龄幼虫：3龄后食量骤增、分散暴食，将叶片咬成缺刻、孔洞，短期内可将整株树冠叶片啃食殆尽，仅残留粗大叶脉和叶柄，树冠远看如同火烧，严重时全株光秃。

为害后果：叶片大量损失直接导致重阳木光合作用能力大幅下降，削弱树势、长势衰退，次年萌发新梢减少、抽枝瘦弱；连续多年受害会造成树体衰弱甚至局部枯死，同时严重影响行道树与公园绿地的遮荫和景观效果。

内部文件仅供参考




重阳木锦斑蛾幼虫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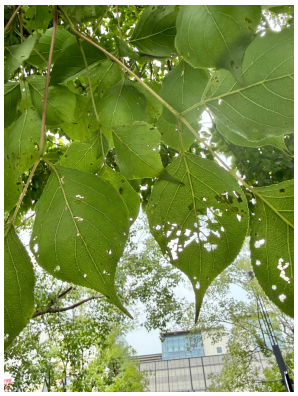

重阳木锦斑蛾幼虫为害状




重阳木锦斑蛾成虫

2.发生规律

在苏州地区，重阳木锦斑蛾一般1年发生4代，有些年份1年发生5代，世代重叠现象明显，发生期横跨5～10月。该虫以老熟幼虫在树干翘皮、树皮裂缝、枝杈处及地面枯枝落叶、土表杂物下结茧越冬。越冬幼虫于次年3月下旬至4月上旬开始活动，陆续化蛹。4月下旬成虫开始羽化、交尾、产卵。各代幼虫孵化盛期分别为：第1代在5月下旬至6月上旬，第2代在7月上中旬，第3代在8月下旬至9月上旬，第4代在10月上中旬。幼虫发生时间会因气候因素提前或延迟，部分年份发生第5代幼虫为害大约是在10月底至11月初，但随着气温骤降，该代害虫不一定能正常老熟结茧越冬。高温干旱、晴热少雨年份发生偏重；多雨潮湿天气对幼虫发育有一定抑制作用。

3.防治方法

（1）监测预警：在5～10月为害高发期定期巡查重阳木树冠及树

内部文件 仅供参考

下地面，重点检查叶背是否有群集幼虫、叶片是否出现灰白色透明斑或缺刻、树干裂缝和树下落叶处是否有白色丝茧。一旦发现低龄幼虫群集或叶片受害明显，立即开展防治。

（2）化学防治：抓住低龄幼虫孵化盛期（3龄前）用药，防效最佳且用药量小。可选用1%甲维盐乳油1500倍液、25%灭幼脲3号悬浮剂2000倍液、4.5%高效氯氰菊酯乳油1200倍液或1.2%烟·参碱乳油800倍液均匀喷雾，重点喷布叶背及树冠内膛。对高大行道树，还可采用树干注药（内吸性药剂如噻虫嗪、甲维盐注干剂）防治，减少高空喷雾飘移、扰民和对环境的影响；注药宜在幼虫发生前或初发期进行。同一世代内轮换用药，避免长期单一药剂产生抗药性。

（3）园艺防治：冬季结合绿地清园，清扫枯枝落叶并集中销毁，清除树干翘皮、裂缝内的越冬茧，降低越冬虫源基数。结合冬季整形修剪，剪除带虫枝、虫茧枝条。发生期人工摘除叶背卵块及群集低龄幼虫；树干束草诱集老熟幼虫下树结茧后集中销毁。合理疏枝修剪，改善树冠通风透光条件，降低虫口密度。

（4）保护利用天敌：保护和利用寄生蜂（如绒茧蜂、黑卵蜂）、寄蝇、捕食性蜘蛛及鸟类等天敌昆虫与有益生物；绿地管理中尽量减少广谱性农药使用，优先选用选择性或生物制剂，维护天敌种群，实现可持续控制。

二、杧果蚜

杧果蚜属半翅目蚜科昆虫，是苏州市重阳木嫩梢期常见的刺吸类害虫，也是诱发重阳木煤污病、传播丛枝病病原的重要媒介昆虫。

1.形态特征及为害

杧果蚜有无翅孤雌蚜和有翅孤雌蚜两种型。无翅孤雌蚜体卵圆

内部文件仅供参考

形，体色多为棕褐色、紫褐色，体表有薄蜡粉；有翅孤雌蚜头胸黑色，腹部褐色，翅透明。若蚜形态与无翅成蚜相似，个体更小。

杧果蚜以成蚜、若蚜群集于重阳木嫩梢、叶柄、嫩叶背面刺吸汁液为害，受害新梢生长受抑、叶片失绿发黄，严重时嫩叶卷曲萎蔫。蚜虫排泄大量蜜露覆盖叶面、枝条，极易滋生煤污病菌，造成枝叶发黑，降低光合作用，削弱树势，影响景观；同时该蚜虫可携带传播重阳木丛枝病植原体，造成病害扩散。虫口密度高时，蜜露滴落地面、行人路面，造成黏腻污染。



杧果蚜及其蜕皮


重阳木下灌木煤污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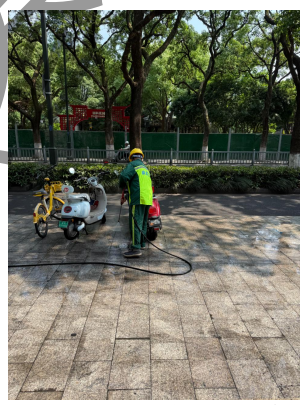
环卫工人冲洗地面煤污

2.发生规律

在苏州，杧果蚜1年发生10～20代，世代重叠明显，以无翅孤雌蚜和若蚜在重阳木芽腋、叶背越冬。次年4月气温回升后开始活动繁殖，4～6月为全年第一个为害高峰，春梢受害最重；秋季9～10月重阳木秋梢萌发期会出现第二个为害高峰。温暖干燥、郁闭背阴、通风差的绿地环境利于蚜虫增殖；多雨天气、瓢虫等天敌活跃时虫口会自然回落。

3.防治方法

（1）监测预警：在4～6月、9～10月重点巡查重阳木嫩梢、叶背，观察是否有成堆褐色蚜虫、叶面发亮发黏（蜜露）、叶片发黑煤污症状，抓住蚜虫初发、尚未大量扩散时开展防治。

内部文件 请勿外传

（2）化学防治：优先在若蚜盛发期施药，可选用10%吡虫啉可湿性粉剂2000倍液、50%吡蚜酮水分散粒剂2000倍液、25%噻虫嗪水分散粒剂3000倍液均匀喷雾，重点喷嫩梢与叶背；高大乔木可采用树干注药方式。

（3）园艺防治：结合修剪，疏除过密内膛枝，改善树冠通风透光条件；冬季清园，清除枯枝落叶，减少越冬蚜源。

（4）保护利用天敌：保护异色瓢虫、草蛉、食蚜蝇、蚜茧蜂等天敌，尽量减少广谱杀虫剂使用，发挥自然控害作用。

三、刺蛾类

刺蛾类属鳞翅目刺蛾科昆虫，是苏州市重阳木上常见的多食性食叶害虫，绿地中以褐边绿刺蛾、黄刺蛾、扁刺蛾发生居多，除重阳木外还危害多种园林树木，幼虫俗称“洋辣子”，既是食叶害虫，也是极易造成市民蜇伤的安全风险害虫。

1.形态特征及为害

褐边绿刺蛾成虫体长约15～16毫米，头胸绿色，胸背中央具一条红褐色纵纹，前翅大部分绿色，基部有暗褐色斑块，外缘为浅黄褐色宽带，散布褐色雾点；卵扁椭圆形，浅黄绿色；老熟幼虫体长24～28毫米，翠绿色，前胸背板有黑斑，体背分布多对瘤状枝刺，刺毛黄棕色，腹部末端有4簇近球形蓝黑色刺毛丛。黄刺蛾成虫橙黄色，前翅内半部黄色、外半部褐色，自顶角向后缘伸出两条棕褐色斜线；老熟幼虫黄绿色，体背有标志性紫褐色哑铃形大斑，枝刺发达；茧坚硬，形似雀蛋，在枝干上结茧。扁刺蛾成虫灰褐色，前翅顶角斜向后方有一条褐色斜线；幼虫扁平椭圆形，形似龟背，淡绿色，背中线灰白色，体侧各有一排肉质刺突。

内部文件仅供参考

刺蛾类为害的植物首选均不是重阳木，但都能以取食重阳木叶片为害。低龄幼虫群集叶背啃食叶肉，残留上表皮，形成半透明灰白色枯斑；3龄后分散取食，将叶片啃食成孔洞、缺刻，虫口密度高时可把叶片吃光，仅留叶柄，削弱树势，影响重阳木正常光合作用与景观效果。幼虫体表枝刺带有毒腺，刺毛脱落飘散，人体皮肤接触后会产生强烈灼痛、红肿瘙痒，在公园、行道树等人员活动密集区域，存在较大安全隐患。



褐边绿刺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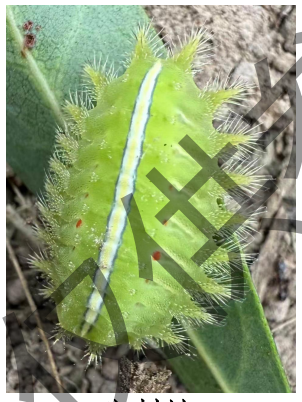

扁刺蛾

2.发生规律

在苏州市，褐边绿刺蛾、黄刺蛾、扁刺蛾一般1年发生2代，世代重叠。以老熟幼虫结茧越冬：黄刺蛾多在枝干、枝杈处结硬质茧；褐边绿刺蛾、扁刺蛾多在树冠下土表、浅土层、枯枝落叶层结茧。越冬幼虫次年4月下旬至5月上旬化蛹；第1代成虫5月下旬至6月上旬羽化产卵，第1代幼虫孵化盛期在6月中旬至7月上旬；第2代成虫7月下旬至8月上旬羽化，第2代幼虫孵化盛期在8月上中旬，8~9月是全年危害高峰。成虫昼伏夜出，具有较强趋光性；温暖湿润环境利于刺蛾发生，持续高温干旱会抑制幼虫存活。

3.防治方法

（1）监测预警：在6~9月重点巡查重阳木树冠、叶背以及树干基部土壤，留意叶背群集低龄幼虫、叶片出现透明枯斑、树下地面

内部文件 仅供参考

和枝干上有无虫茧，抓住低龄幼虫群集阶段及时处置，避免扩散和蜇伤行人。

（2）化学防治：把握幼虫3龄前群集期施药，可选用1%甲维盐乳油1500倍液、25%灭幼脲悬浮剂2000倍液、4.5%高效氯氰菊酯乳油1200倍液均匀喷施树冠，重点喷布叶背。

（3）园艺防治：冬季清园，清扫枯枝落叶，翻挖树冠下表土，清除土中虫茧；结合修剪，敲除枝干上黄刺蛾硬茧并集中销毁；发生初期人工摘除带有群集幼虫的叶片。成虫期可设置杀虫灯诱杀成虫，降低产卵量。

（4）保护利用天敌：保护上海青蜂、刺蛾广肩小蜂、螳螂、鸟类等天敌；优先选用生物制剂，减少广谱性杀虫剂使用，维护绿地天敌群落。

内部文件 仅供参考

编辑：杨杰、贾玉洁、陆晓奇　　审核：罗秋晨　　签发：曹凌飞

印发：各市（区）园林绿化主管部门、植保网员单位
E-mail:csgy_lqc@yllhj.suzhou.gov.cn